

成都米米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转让实施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7年6月22日

实施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为：ST米乐；股票代码：833048

一、股票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1、股票简称

股票简称由“米米乐”变更为“ST米乐”

2、股票代码仍为“833048”

3、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7年6月22日

二、实施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及投资风险提示

因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委托，审计了2016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亚会B审字(2017)1773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4.2.8条规定“挂牌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股票转让实行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加注标识并公告：(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审计报告，截至2016年12月31日，米米乐公司净资产为-2,676.19万元，公司股票转让将被实施风险警示。公司

证券简称将由“米米乐”变更为“ST 米乐”。

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

董事会认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内容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因为持续经营亏损导致净资产为负值应该被实施风险警示。

针对公司净资产为负和持续经营亏损的情况，公司 2017 年将采取以下措施提升持续经营能力：

1、公司董事、股东叶锋承诺将提供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的流动资金到本公司，解决本公司资金短缺的问题。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叶锋提供的 1,000 万元人民币无息借款。

2、公司已与主要债权人中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达成延期还款协议，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良影响。协议具体条款如下：(1) 公司作为债务人，须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前，向债权人提供就双方之间全部债务的清偿方案；(2) 作为公司的债权人，同意自双方签订本备忘录之日起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无条件搁置对双方之间全部债务的追偿，但双方可为达成清偿方案而进行必要的洽谈。为免疑义，在前述期间内，债权方不得通过诉讼、仲裁、媒体披露等任何形式，向公司追偿债务。(3) 争议解决：双方之间就既有的债权债务而产生的任何争议应首先争取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未能解决，任何一方可以将争议提交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3、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已重新选举并获审议通过，新的董事会和高管将加大优势团队资源的投入与优化，以多平台、多渠道、多区域的方式提升客户覆盖面国内 B2B 渠道销售，为客户提供具有竞争优势产品资源和服务，同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经营管理水平。

四、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1、联系人姓名：杨梦
- 2、联系电话：028-62670218
- 3、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新南路 93 号
- 4、邮箱：gufen@mmluo.com

特此公告。

成都米米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0 日